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9 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邹炳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及限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含子公司，下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 2024 年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邹炳德先生以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额度总额不超过 3,018 万元。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根据市场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长邹炳德先生、董事邹继华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前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